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
2、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2014年5月13日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工业园区聚园路8号公司会议室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董事5名，以传真方式参加会议董事4名；发出表决单9份，收到有效表决单9份。

4、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

会议由董事长葛亚飞先生主持。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3项议案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》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在《中国证券

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的 2014-031 号文。

2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与 Microlux Technology, Inc.在杭州签署了《合资经营合同》，双方决定共同投资设立盾安传感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名）。盾安传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,000 万美元，其中公司现金出资 630 万美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63%；Microlux Technology, Inc.以专利、专有技术、技术诀窍及商业秘密等出资 370 万美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7%。

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的 2014-032 号文。

3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3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互保的议案》。董事吴子富、喻波和江挺候作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公告。

《关于关联互保的公告》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的 2014-033 号文。

另外，公司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 年 5 月 14 日